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海珠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20.40	20.40				
综合服务中心运行保障经费	5.00	5.00			用于支付机构改革的清算费用，业务档案整理费用和日常的水费、电费、电话费、维修费等支出，确保单位日常办公运行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开展助残日活动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不少于1次；年度指标值:不少于1次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开展康复知识培训会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不少于1场；年度指标值:不少于1次。3、3-满意度指标；31-服务对象满意度；残疾人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90%；年度指标值:≥90%。
区直属机关人员	15.40	15.40			保障两名政府雇员工资的足额准时发放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、运作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发放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每月一次；年度指标值:12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专项补贴发放及时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3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项目按计划进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按月发放；年度指标值:按月发放。